叶县昆北新城健康步道项目
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堃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昆北新城健康步道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昆北新城健康步道项目。

2．工程地点：叶县境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叶发改审服［2024］53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规模：/。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绿化工程、景观工程、给排水及电气工程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4月2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7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不含税）为：

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玖拾贰万叁仟零捌拾元陆角贰分（¥15923080.6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2）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3）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4）农民工工伤保险（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竣工结算价：签约合同价加签证变更价加人材机调整。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王卫星；身份证号：412325198104094215。

六、预付款

预付款：/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八、其他要求：/。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8）其他合同文件。

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时足额支付人工费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加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拨付周期不超过 1 个月。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4月26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发包人办公室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后 生效。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14104221154823795
地 址：叶县广安路北段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10100MA4669B23C
地 址：郑州市金水东路 88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